

## 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11月4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0月31日以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，其中独立董事3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厉达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厉达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吴洪军先生、朱伟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协助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，具体审议情况如下：

#### 1、聘任吴洪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# 2、聘任朱伟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### 二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实际工作需要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，公司董事会同

意聘任朱伟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新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1月4日